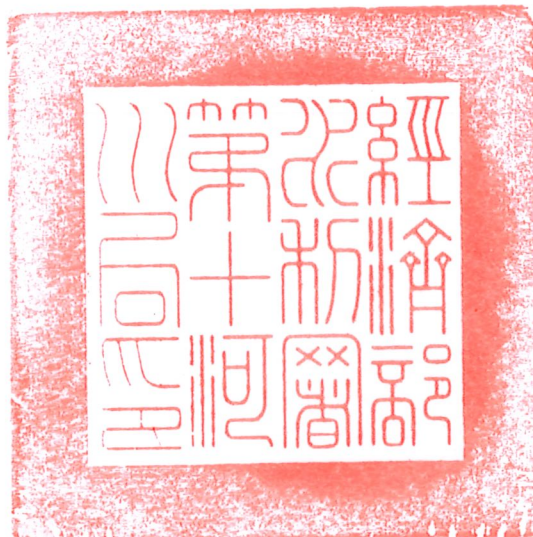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水十產字第1111801703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興辦「基隆河過港堤防(k056~056-1)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」第1場公聽會。

依據：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業之性質：水利事業。
- 二、事由：說明「基隆河過港堤防(k056~056-1)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」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三、工程位置：新北市汐止區。
- 四、日期時間：111年9月13日(星期二)下午3時整
- 五、地點：新北市汐止區公所4樓會議室。
- 六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- 七、本公聽會開會通知已上網公告於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網站(進入首頁後點選:政府資訊公開)公聽會)。

局長陳健豐

基隆河過港堤防(k056~056-1)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相關說明事項

- 一、針對基隆河過港堤防(k056~056-1)構造物維修改善工程，長度約300公尺，因既有堤防老舊，影響環境市容，遂計畫辦理堤防清洗及維護。
- 二、本工程進行既有堤防維護改善，計使用3筆私有土地(面積0.0141公頃)，35筆公有土地(面積1.4964公頃)合計1.5105公頃。
- 三、用地範圍內私有土地現況為堤防及堤後道路使用。
- 四、用地範圍位於汐止都市計畫區內，使用分區為河川區。
- 五、本次會議將就社會因素、經濟因素、文化及生態因素、永續發展因素及其他因素等5方面評估，並為綜合之評估分析本案興辦之公益性、必要性、適當性與合法性，詳細內容將於公聽會中簡報並於公聽會會議紀錄內載明。